高空作业安全操作规程

1.目的

本规程用于指导操作者正确安全完成作业内容。

2.适用范围

本规程适用于要求在高空进行的所有作业内容

3.安全操作规程

3.1 熟悉掌握本工种专业技术及规程。

3.2 年满 18 岁，经体格检查合格后方可从事高空作业。凡患有高血压、心脏病、癫痫病、精神病和其它不适于高空作业的人，禁止登高作业。

3.3 距地面二公尺以上，工作斜面坡度大于 45°，工作地面没有平稳的立脚地方或有震动的地方，应视为高空作业。

3.4 防护用品要穿戴整齐，裤角要扎住，戴好安全帽，不准穿光滑的硬底鞋。要有足够强度的安全带，并应将绳子牢系在坚固的建筑结构件上或金属结构架上，不准系在活动物件上。

3.5 登高前，施工负责人应对全体人员进行现场安全教育。

3.6 检查所用的登高工具和安全用具（如安全帽、安全带、梯子、跳板、脚手架、防护板、安全网）必须安全可靠，严禁冒险作业。

3.7 高空作业区地面挂上“闲人免进”、“禁止通行”等警示牌。

3.8 靠近电源（低压）线路作业前，应先联系停电。确认停电后方可进行工作，并应设置绝缘档壁。作业者最少离开电线（低压）2 公尺以外。禁止在高压线下作业。

3.9 高空作业所用的工具、零件、材料等必须装入工具袋。上下时手中不得拿物件；并必须从指定的路线上下，不得在高空投掷材料或工具等物；不得将易滚

易滑的工具、材料堆放在脚手架上；不准打闹。工作完毕应及时将工具、另星材料、另部件等一切易坠落物件清理干净，以防落下伤人，上下大型零件时，应采用可靠的起吊机具。

3.10 要处处注意危险标志和危险地方。夜间作业，必须设置足够的照明设施，否则禁止施工。

3.11 严禁上下同时垂直作业。若特殊情况必须垂直作业，应经有关领导批准，并在上下两层间设备专用的防护棚或者其他隔离设施。

3.12 严禁坐在高空无遮栏处休息，防止坠落。

3.13 在石棉瓦屋面工作时，要用梯子等物垫在瓦上行动，防止踩破石棉瓦坠落。

3.14 脚手架的负荷量、每平方公尺不能超过 270 公斤，如负荷量必须加大，架子应适当加固

3.15　进行高空焊接、氧割作业时，必须事先清除火星飞溅范围内的易燃易爆器。

3.16 遇六级以上大风时，禁止露天进行高空作业。

2. 17 使用梯子时，必须先检查梯子是否坚固，是否符合安全要求。立梯坡度 60°为宜。梯底宽度不低于 50 公分，并应有防滑装置。梯顶无搭勾，梯脚不能稳固时，须有人扶梯人字梯拉绳必须牢固。

四川安县银河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

2017 年 1 月 1 日